

主席，各位議員：

香港大學資助委員會推行學位回撥及研究經費重新調撥，對本港的大學教育及學術研究有深遠影響，對各大專院校教研人員的培養發展及非教學員工的就業安排及工作穩定，均有不良影響。香港作為一國際大都會，人口七百多萬，平均教育水平位於世界前列。學術研究的廣度及大專院校所提供課程的多樣性，也應向世界先進地區看齊，不應畫地自牢，影響本港人才培養發展及競爭力。

教資會推行學位回撥，重新編配，以質素提升為名，減損大專課程的多樣化，損害學生選擇適合本人才華的課程。以當下就業市場的需求而決定人才培育的範圍，不但缺乏前瞻性，更令本港人才市場欠缺彈性及面對大趨勢改變時的適應能力。當社會經濟環境有變時，一方面是某些工種人才過剩，另一方面卻欠缺適合人才以掌握社會經濟環境改變所帶來的新機遇。香港經濟面對挑戰，持續發展的能力，將因教資會短視的學位分配政策而從根基被破壞。

再者，任何課程也需要一段時間才達至國際先進水平，教材教法也需要經過一段時間發展，教研人員也需要時間成長。過早對某些課程學科打壓，除了打擊本港大專課程向國際水平的發展以外，也窒礙本港教研人才的發展，讓本港多年投放於高等教育及研究的投資，付之東流。而課程缺乏穩定環境，令有關院校難以長遠規劃及吸引合適人才，而非教學人員也缺乏就業保障。教資會有關措施只會以提升素質之名而行破壞素質提升之實，對教學及非教學人員均造成損害，破壞本港的安定和諧。

把研究經費從大學抽調，交由研資會分配，除了有侵害大學自主損害學術自由之嫌外，對學術研究範圍及方向的影響，非常明顯。須知評審指標多為國外的，以國外指標來評審本地研究計劃，對本土研究非常不利，外國學者沒有興趣的研究課題，必然不能得到應得的評分。港人提供的財政資源，將不會流進與港人利益攸關的課題。對本港經濟社會的發展與規劃不利。政府將大專院校研究經費過份以互相競爭的制度下爭取，會令大學只集中研究一些開發成熟、大機會可以成功的項目，而沒有時間和資源去開發一些處於研究雛形的新項目；在缺乏足夠已有數據支持下，扼殺學術的創新研發。另外，如大學只注重研究，以獲取更多經費，會容易忽略本科生的基本大學教育以及教師的質素。建議撥款分配，應把研究與教學用途分類，作一適當的比例。

很多謝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讓我們表達意見，但更希望立法會能夠關注教資會的政策及權限。以免有關機構以學術自由之名破壞學術發展，謝謝

中大職員協會  
11/7/2011